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 议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议案, 会议于 2024 年 7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没 有监事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奎先 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 下简称"《公司法》")、《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阿尔特汽 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 充分讨论, 审慎表决,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深圳壁虎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优先认购权暨 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 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 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 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 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9)。

表决情况: 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表决。

因公司与壁虎科技近 12 个月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累计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

审计净资产5%以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及其附件进行修订。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0)。

表决情况: 3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 0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29日